

中小企业声明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北海来邦食品配送服务有限公司参加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监狱（单位名称）的北海监狱2025-2026年度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的名称）北海监狱2025-2026年度罪犯食堂生活物资采购（蔬菜类）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北海来邦食品配送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6人，营业收入为495.3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4.2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(电子签章)：北海来邦食品配送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1月12日

注：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，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